

泉州市丰泽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文件

泉丰农〔2025〕18号

泉州市丰泽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关于下达 2025 年度农产品质量安全 监管监测资金的通知

各有关街道社会事务办公室，有关农业企业：

为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根据《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 2025 年动植物疫病与农产品质量安全专项资金的通知》（闽财农指〔2024〕77 号）文件精神，经研究，现将 2025 年度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监测资金 9.5 万元下达给你们，请按照《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福建省农产品安全与监管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闽财农〔2019〕10 号）规定及《2025 年丰泽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监测项目实施方案》文件要求，用好用足省级农产品安全监管监测专项资金，配套本级资金，尽快编制资金使用计划，确保 9 月底前资金支出率高于 80%，11 月底前高于 95%，并加强资金使用监管。应建立资金使

用登记台账和保留相关票据以备检查。按序时进度完成农产品质量安全快速检测任务，配合国家、省、市、区级监督抽查和例行监测（风险监测）工作。我局将不定期核查街道农产品质量安全快速检测工作进展情况，并将其列入绩效考核。

附件： 1.2025 年丰泽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监测资金安排明细表
2.2025 年丰泽区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参数
3.2025 年丰泽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监测项目实施方案

泉州市丰泽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2025 年 3 月 24 日



附件 1

2025 年丰泽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监测 资金安排明细表

单 位	工作经费 (万元)	胶体金快检 经费 (万元)	数量 (批次)	
			胶体金 快检	酶抑制 法快检
临海街道办事处	1	0.25	500	100
北峰街道办事处	1	0.25	500	100
华大街道办事处	1	0.25	500	100
清源街道办事处	1	0.25	500	100
泉州武陵农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区级农残检测点)	2	0.25	500	0
泉州市丰泽永鹏果蔬专业合作社 (区级农残检测点)	2	0.25	500	0
合 计	8	1.5	3000	400

附件 2

2025 年丰泽区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参数

序号	类别	检测项目
1	蔬菜、水果、食用菌	除虫脲、阿维菌素、氯吡脲、啉菌酯、咪鲜胺、百菌清、克百威、灭多威、涕灭威、腐霉利、虫螨腈、醚菊酯、氟啶脲、吡啶醚菌酯、灭蝇胺、霜霉威、多菌灵、噻虫嗪、吡虫啉、啉虫脒、烯酰吗啉、灭幼脲、虫酰肼、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辛硫磷、吡虫啉、毒死蜱、敌敌畏、二甲戊灵、三唑酮、异菌脲、氟氯氰菊酯、氰戊菊酯、氯氰菊酯、苯醚甲环唑、伏杀硫磷、丙溴磷、氟氰戊菊酯、啉霉胺、马拉硫磷、二嗪磷、多效唑、甲霜灵、甲基异柳磷、对硫磷、六六六、五氯硝基苯、氟虫腈、氯菊酯、乙烯菌核利、三氯杀螨醇、氟胺氰菊酯、甲拌磷、联苯菊酯、溴氰菊酯、氯氟氰菊酯、甲氰菊酯、亚胺硫磷、杀螟硫磷、三唑磷、乙酰甲胺磷、乐果、水胺硫磷、甲基对硫磷、氧乐果、甲胺磷、氯虫苯甲酰胺、久效磷、氯唑磷、虱螨脲、戊唑醇、烯肟菌酯、烯效唑、灭线磷、内吸磷、倍硫磷、硫环磷、丁硫克百威、敌百虫、乙基多杀菌素、多杀霉素、噻苯隆、代森锰锌、草甘膦、丙环唑、抑霉唑等。
2	茶叶及代用茶	甲胺磷、乙酰甲胺磷、六六六、滴滴涕、三氯杀螨醇、氰戊菊酯、联苯菊酯、氯氰菊酯、溴氰菊酯、氟氰戊菊酯、氯菊酯、氯氟氰菊酯、甲氰菊酯、杀螟硫磷、灭多威、吡虫啉、多菌灵、茚虫威、噻嗪酮、吡虫啉、啉虫脒、苯醚甲环唑、克百威、丁硫克百威、吡虫啉、乙螨唑、水胺硫磷、毒死蜱、三唑磷、硫丹、（草甘膦、草铵膦）等。

2025 年丰泽区农产品安全监管监测项目 实施方案

一、目标任务

通过实施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监测项目，支持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和监测相关工作，不断健全我区监管体系，增强监管能力，确保不发生重大农产品质量安全事故，力争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高于全市平均水平。

二、重点建设内容

（一）深化重点问题农产品药残攻坚治理。各涉农街道要及时全面报送豇豆、芹菜、荔枝、芒果、香蕉等 5 类重点品种生产者和收购商信息情况，加强生产过程管控，落实用药安全管理、绿色防控、加强线下线上农药管理、落实药物购销台账制度等工作情况。对 5 类重点品种《农药经常检出农药清单》《禁限用农药名录》等材料开展全覆盖宣传培训、粘贴上墙；对种植户和收购点差异化巡查检查，形成巡查检查记录或台账。推动产地收购点开展胶体金法快速检测，指导收购商做好承诺达标合格证的收取、保存和再次开具。

（二）严管地方特色品种药残超标。排查各辖区内特色产业农产品品种，实施“一品一策”监管。建立健全地方特色品种治理台账，特色品种纳入监督抽查，发现问题应第一时间报告上级农

业部门。

（三）全力抓好直供学校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及时更新直供学校食堂的农产品生产者信息并对其开展禁限用及易检出药物相关规定宣贯情况。对直供种植者实施重点监管，做到相关产品上市期每周至少巡查一次，药残风险高的问题品种实行批批速测，发现问题及时跟进，通报有关部门。督促直供农产品生产者严格落实规定，规范开具和附带承诺达标合格证/追溯凭证供应。

（四）推进农资打假专项治理。持续开展放心农资下乡进社区宣传活动，通过现场咨询、展览展示、以案释法等方式，提升群众辨假识假、依法维权能力。

（五）推进试行产地准出分类监管制度。生产经营主体进行风险分级动态管理，主体监督栏统一样式，及时更新并上墙公示。根据风险分级、各品种问题易发时段等实行差异化监管。

（六）全面落实并行制度。持续开展辖区生产经营者调查摸底并及时纳入并行系统监管。网格监管员、协管员、生产经营者全覆盖培训。辖区内每家种植养生产主体年平均赋码出证不少于30批次，生产经营者批批开具承诺达标合格证/追溯凭证。

（七）加强标准宣贯培训。针对街道监管员、协管员、农技推广人员、农资门店经营者，重点问题农产品生产者和产地收购商开展《GB 2763-202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GB2763.1-202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 2,4-滴丁酸钠盐等 112 种农药最大残留限量》《GB31650-2019 食品安全国

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GB 31650.1-202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 41 种兽药最大残留限量》等国家标准宣贯。推广应用标准化生产技术要求 and 操作规程。

（八）优化风险检测机制。全年按序时进度完成 350 批次区级定量监测任务数，其中监督抽查 105 批次，风险监测 245 批次。积极配合国家、省、市级监督抽查和例行监测（风险监测）工作，主动提供被抽检样品的承诺达标合格证/追溯凭证，按时反馈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不合格样品处理情况。

（九）常态化推进源头快检。重点问题农产品全覆盖快检，有针对性地配齐常规药物胶体金速测卡片，开展速测技术培训。区级全年完成禁限用和常规农药胶体金快检样品 1000 批次，其中常规农药胶体金快检样品 800 批次，禁限用农药胶体金快检样品 200 批次。临海、北峰、华大、清源每个街道完成快检样品 600 批次，其中：每个街道完成不少于 500 批次禁限用和常规农药胶体金快检样品（其中常规农药胶体金快检样品 400 批次，禁限用农药胶体金快检样品 100 批次，酶抑制法快检样品 100 批次。年度快检总任务每季度按序时进度完成（每季度统计一次，12 月 10 日前完成全年任务）。建立快检工作台账，样品来源登记清楚、检测参数标识正确，不合格样品及时跟进处置。

（十）加强监测结果运用。对不合格样品生产主体实施连续监测，督促其完善质量安全控制措施。并及时报送上级农业行政主管部门。

（十一）强化舆情应对和应急处置。关注涉及辖区内农产品质量安全的相关舆情，及时向上级农业部门汇报并正面回应舆论关切情况。做好春节、两会、“3·15”等重要时节节点的农产品质量安全保障和应急值守工作情况。

（十二）加大科普宣传力度。开展有针对性的农产品质量安全宣传，在田间地头粘贴、树牌宣传标语等。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服务乡村行活动，深入社区、学校举办现场咨询活动情况。宣传推广优秀科普文章、视频作品情况。《福建省农产品质量安全条例》出台后，加强宣贯工作。配合开展食品安全宣传周、质量月、标准日等宣传活动。

（十三）规范水果膨大剂和“三剂”使用。摸清辖区内农产品在生产、收购、储存、运输环节中膨大剂和“三剂”使用情况。分农产品品种对膨大剂和“三剂”开展监测。分药物品种编印膨大剂和“三剂”合理规范使用明白纸，组织对基层监管、农技人员开展膨大剂和“三剂”相关法律法规、限量标准、技术规程的培训。

（十四）提升基层监管能力。各街道要落实农产品质量安全网格化管理制度，网格图要上墙公示。监管员、协管员常态化培训。建立健全农产品生产者名录，开展日常巡查检查工作，建立巡查检查台账、发现问题清单和跟踪问题整改。开展法律法规宣传培训、农业标准和禁限用农兽药规定宣贯。

三、工作要求

（一）认真组织实施。各有关街道要根据农产品安全监管监

测资金绩效目标和重点建设内容，认真组织开展项目相关工作，严格落实各项工作措施，以工作推动带动资金支出，不断提高资金使用实效。各街道要根据实际情况配套专项资金，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监测工作顺利实施。

（二）加强资金管理。各有关街道要严格按照资金管理办法，认真执行各项财务制度，加强资金使用管理，做到专款专用、严禁挤占、截留、挪用和套取项目资金，确保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三）加强监管评价。区农业服务中心要加强对项目资金的分配、执行和管理的监督检查，发现问题及时解决推进，并认真组织开展财政资金绩效评价，及时向省厅报送项目实施情况及绩效评价情况。

